

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語文領域-國語文】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暨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綱要。
- 二、教育部頒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三、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四、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
- 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國語文領域課程小組會議決議。

貳、基本理念

- 一、語文是學習及建構知識的根柢，語文學習應培養學生靈活應用語文的基本能力，為終生學習奠定良好基礎。
- 二、語文是溝通情意、傳遞思想、傳承文化的重要工具。語文教育應提昇學生思辨、理解、創新的能力，以擴展學生的經驗，並應重視品德教育及文化的涵養。
- 三、語文能力必須涵蓋聆聽、說話、閱讀、作文、注音符號應用、識字及寫字六大基本能力，依年級循序漸進教學。
- 四、教育即生活，為培養學生靈活應用語文的基本能力，語文的學習更應生活化，融入各項學習與活動中，以達潛移默化之效。

參、課程目標

- 一、了解自我與發展本能：應用語言文字，激發個人潛能，發展學習空間
- 二、欣賞、表現與創新：培養語文創作之興趣，並提昇欣賞評析文學作品之能力。
- 三、生涯規劃與終生學習：具備語文學習的自學能力，奠定終身學習之基礎。
- 四、表達、溝通與分享：應用語言文字表情達意，分享經驗，溝通見解
- 五、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透過語文互動，因應環境，適當應對進退。
- 六、文化學習與國際了解：透過語文學習，體認中華文化，並認識臺灣不同族群
- 七、規劃、組織與實踐：應用語言文字研擬計劃，及有效執行。
- 八、運用科技與資訊：結合語文與科技資訊，提昇學習效果，擴充學習領域
- 九、主動探索與研究：培養探索語文的興趣，並養成主動學習語文的態度。
- 十、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應用語文獨立思考，解決問題

肆、實施原則與內容

一、節數分配

1. 本學年度分上下兩學期，計學生學習日數約二百天。
2. 課表編排：以週課表領域學習時間排課，排課 40 週。

3. 各年級上課節數表：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每週節數	6	6	5	5	5	5
總節數	240	240	200	200	200	200

二、教材來源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版本	南一書局	南一書局	康軒文教	康軒文教	南一書局	康軒文教

三、教學方式

1. 級任教學為主，協同教學為輔。
2. 依實際需要實施班群教學。
3. 重視學生個別差異，讓每個學生都能快樂的學習。

四、學生學習

1. 分組活動
2. 班群互動
3. 網路學習
4. 參觀活動

五、教學評量

1. 配合學校兩次（期中、期末）定期考查，採紙筆測驗。
2. 習作和學習單的平時評量。
3. 課堂上之口頭評量。
4. 發表、聆聽、學習態度之觀察評量。
5. 學生寫作練習〈每學期至少四篇〉

六、教學資源：

1. 圖書館：發展閱讀活動及查詢資料。
2. 班級投影機：可做相關的視訊教學活動。
3. 班級電腦及電腦教室：可上網搜尋資料，融入資訊科技，學習相關的語文活動。

七、特殊需求：

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指標參照各階段基本學力指標，採加深、加廣、加速、簡化、減量、分解、替代與重整方式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

伍、實施成果

- 一、能使用國語文，充分表情達意，解決問題。
- 二、具備基本的聽、說、讀、寫、作及欣賞等能力。
- 三、認識基本修辭法並運用於說話和寫作上。
- 四、能運用工作書，利用資訊網路，增進語文學習的廣度和深度，培養自學的能力。
- 五、深化閱讀興趣，欣賞多元文學作品。

陸、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110 學年度一、二、三年級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綱要實施；四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

柒、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